

<<大案隐喻>>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大案隐喻>>

13位ISBN编号：9787565308734

10位ISBN编号：7565308730

出版时间：2012-6

出版时间：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作者：时延安，付立庆 主编

页数：193

字数：255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大案隐喻>>

内容概要

回顾2011年具有影响力的刑事大案，能很清晰地看出个案中所反映的各种社会矛盾。每一个案件所折射出来的社会问题，看似纠结交错、缠杂不清，但其实际上揭示了问题背后的利益纷争和诉求，可以清晰透视这个社会中的各种病灶。

对这些案件的处理，如同外科手术一样，或者剔除社会肌体中小的肿瘤，或者为社会肌体不健全、残缺的部分装上“义肢”。

不要小看个案的处理，正如一个小的手术都会在不同程度上使人体内所有的神经形成连锁式的震颤一样，一起个案的处理也会有同样的效应，更何况是这些波及面大、触及社会问题深、后续效应持久的有影响力的案件。

犯罪现象总是社会现实中最为负面、最为极端的表现，而关注犯罪现象，实际上也就是关注社会中不正常的或者不太正常的、作为个体的人。

虽然处于同一个社会，但他们选择通过侵害别人的利益作为表达其个人意志、实现其利益的方式，其动机形成、行为设计、对象选择以及外在约束缺失，都是值得我们认真检讨的问题。

对于他们，社会当然要施以谴责、国家当然要施以刑罚，不过，仅仅施以谴责和刑罚还是不够的，我们还需要检讨，检讨在他们犯罪的整个过程中，社会究竟是否应该以及应该在何种程度上承担责任。更重要的是，通过反思这些案件，可以发现社会肌体是否可能出现或者已出现大的病患，就像幼儿园的保健医生一样，看到孩子的小手和口腔出现异样，就可以提醒家长：孩子可能病了，该带他去医院。

。

<<大案隐喻>>

书籍目录

“药效”能够持续多久：生命几何？

——药家鑫故意杀人案

“英菲尼迪”醉驾案：“马路杀手”何时休？

——陈家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案

“地沟油”案：餐桌上的食品安全

——2011年生产、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的食品案

河南“瘦肉精”案件：食品监管之弊

重创“假药门”：呼吁诚信兴商

——刘亮、张明福等生产、销售假药案

名人醉驾案：以一人之“罪”惊醒国人之“醉

——高晓松危险驾驶案

市长内幕交易案：“权钱合体”的暴利诱惑

——中山市前市长李启红内幕交易案

洛阳“性奴案”：拷问人性堕落的极限

——李浩非法拘禁、故意杀人等案

“赛家鑫案”：公民该如何参与？

——李昌奎强奸、故意杀人案

沈阳小贩杀城管案：“猫鼠游戏”异变“搏命争斗”

——夏俊峰故意杀人案

最大黄金生产企业“环保门”：谁为环境埋单？

——紫金矿业重大环境污染案

另一个“许三多”：失控的权力与惊人的腐败

——许迈永贪污、受贿、滥用职权案

机密数据泄露刑事第一案：国家经济安全之痛

——伍超明、孙振宏观经济数据泄露案

智障者入狱案：国徽见证下的鱼肉与刀俎

——吕天喜涉嫌抢劫案

赖昌星归来：中外刑事法律合作的里程碑

——赖昌星被遣返案

湄公河惨案：区域性刑事保护的新形势

——13名中国船员在湄公河遇害案

2011年中国刑事法律网转载刑案一览

<<大案隐喻>>

章节摘录

版权页：如果说犯罪是病，刑罚就是药。

最适当的用药当然是“既能医好病，又能保住命”。

用错了药会致命，用了假药、劣药会致命，用了过量的药仍然会致命。

用药成了“习惯”，上瘾了，有了依赖性，最终也要送命。

我们从“药家鑫案”得到的教训不仅仅是药家鑫的死给自己家人带来了多少痛苦，独生子女犯罪是否应尽量不适用死刑，更主要的是要防止适用死刑成为习惯，避免最终患上死刑“依赖症”。

根据医学的基本原理，一旦形成“依赖症”，时间越长，用药的剂量越要加大。

死刑或者重刑的适用也是一样的道理，如果要维持“疗效”，只能加大“剂量”，结果又步入重刑主义的泥潭。

古往今来，没有哪个国家是靠严刑峻法而真正解决犯罪问题的，众所周知的中国式“严打”就是明证。

民众对死刑的“依赖”情结，当然不是一朝一夕就能够解决的，也不是一个“宽严相济刑事政策”解决得了的，这需要长期的培育。

让我们回忆一下十多年前那个震惊中外的案件，也许从中可以得到一些启示。

那是2000年4月1日深夜，来自江苏北部沭阳县的四个失业青年潜入南京一幢别墅内行窃。

被发现后，他们持刀杀害了屋主德国人普方（时任中德合资扬州亚星一奔驰公司外方副总经理）及其妻子、儿子和女儿。

据查，盗窃的行动被普方一家察觉，因为言语不通，惊惧之中，他们选择了杀人灭口。

四人随即被捕并被法院判处死刑。

让许多中国人意想不到的，案发后普方的母亲专程从德国赶到南京，在了解了相关案情后，老人竟然写信给地方法院，表示不希望判处四位年轻人死刑。

不过，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最后还是驳回了四名被告的上诉，拒绝了受害者家属的求情，维持死刑的判决。

故事并未因此结束，2000年11月，在南京居住的一些德国人及其他外国侨民设立了纪念普方一家的协会，自此致力于改变江苏贫困地区儿童的生活状况。

读完这样的案例，笔者猛然想起曾子的话：“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

<<大案隐喻>>

媒体关注与评论

在转型社会里，刑案往往折射出这个社会的各种价值观念及其冲突与冲撞。收入本书的各个热点刑案，曾经引发社会的广泛关注，并且引起社会的深入思考。阅读本书，实际是在重温那些牵动人心的案件一人与事，反思我们曾经有过的激动和激情，并且回味积淀下来的理性和理论。

——北京大学法学院 陈兴良教授 透视个案，从多个视角进行解读，是一件有益而有趣的工作。

透视个案，由如解剖麻雀，可以从中发现影响我们社会和谐稳定的诸多因素，也可以督促我们在社会管理的各环节“亡羊补牢”。

——北京师范大学刑事法律科学研究院 卢建平教授 刑事案件总是和罪恶联系在一起。

但是对罪恶灵魂的超度只能以公平正义的法律规范来纯化。

本书真实记录和评析了我国2011年发生的有重要影响力的刑事案件，其深刻的说理、客观的论析、严谨的逻辑以及公允的结论，能够使读者在掩卷沉思之余理性悟出当下社会的矛盾及其法律解决之路。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 谢望原教授

<<大案隐喻>>

编辑推荐

《大案隐喻:中国2011年最受关注刑事案件评点》由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出版。

<<大案隐喻>>

名人推荐

在转型社会里，刑案往往折射出这个社会的各种价值观念及冲突与冲撞。

收入本书的各个热点刑案，曾经引发社会的广泛关注，并且引起社会的深入思考。

阅读本书，实际是重温那些牵动人心的案件——人与事，反思我们曾经有过的激动和激情，并且回味积淀下来的理性和理论。

——北京大学法学院 陈兴良教授 透视个案，从多个视角进行解读，是一件有益有趣的工作。

透视个案，由如解剖麻雀，可以从中发现影响我们社会和谐稳定的诸多因素，也可以督促我们在社会管理的各环节“亡着补牢”。

——北京师范大学刑事法律科学研究院 卢建平教授 刑事案件总是和罪恶联系在一起。

但是对罪恶灵魂的超度只能以公平正义的法律规范来纯化。

本书真实记录和评析了我国2011年发生的有重要影响力的刑事案件，其深刻的说理、客观的论析、严谨的逻辑以及公允的结论，能够使读者在掩卷沉思之余理性悟出当下社会的矛盾及其法律解决之路。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 谢望原教授

<<大案隐喻>>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